

《约翰福音》系列讲章 第 13 讲

约翰福音 6：1-14； 51-59

吃、喝

普杰西牧师 2006 年 6 月 18 日

翻译：王兆丰 2018

耶稣用五饼二鱼喂饱五千人这件事在四卷福音书里都有记载。其中只有《约翰福音》告诉我们那是在逾越节其间。6：4 说：那时，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。

为什么马太、马可、路加没有，而约翰告诉了我们？因为约翰在这个故事结束的时候，把耶稣的话详细地写了出来：**我就是天上赐下的生命粮；人若吃这粮，就永远活着。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，喝人子的血，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。**

马太、马可、路加没有提到耶稣行了此神迹之后训斥犹太人，但约翰福音里有：**我实实在在告诉你们：你们找我，并不是因为见了神迹，乃是因吃饼得饱。**你们看见了神迹，却不知道神迹的目的。此神迹是证明我就是从天上赐下吗哪；你们吃我，就有了生命；你们若不吃、不信，你们将死在罪里。

你会不会以为约翰先是提到逾越节，然后是喂饱五千人的神迹是个巧合？不，这不是巧合，基督的教导说明，这个神迹与他的身体、他的血和他将要赐的生命直接相关。

现在就让我们仔细地来看五饼二鱼的神迹。6：10-11 节：
耶稣说：‘你们叫众人坐下’。原来那地方的草多，众人就坐下，数目约有五千。耶稣拿起饼来，祝谢了，就分开给那坐着的人，分鱼也是这样。

从字面上看，好像没什么特别的地方。所有的福音书里描述的都差不多。比方路加福音第九章说：耶稣叫众人坐下之后，拿着这五个饼，两条鱼，望着天祝福，掰开，递给门徒，摆在众人面前。其它两卷福音里也是类似的描述，他们坐下，耶稣拿起饼来，祝谢了，掰开，把饼分给众人。不同之处在于，约翰给了我们一点暗示：基督祝谢、掰饼是在逾越节其间，他分饼给众人是在逾越节其间；一年后，他在逾越节其间死在十字架上。约翰写这些事的时候，是知道这一切的。最后的晚餐上，他和主坐在一张桌子。从字面上看，约翰写的喂饱五千人和路加写的差不多，但约翰绝不是在重复路加福音，他先是提到，那是在逾越节，后来又告诉我们，耶稣说，他的肉是可以吃的、血是可以喝的。让我们再来看《路加福音》22 章 13 节：他们就去了，所遇见的正如耶稣所说的。他们就预备了逾越节的宴席。时候到了，耶稣坐席，使徒也和他同坐。这句话和我们刚才读的约翰福音 6：3 非常相似。路加 22：19 接着说：又拿起饼来，祝谢了，就掰开，递给他们，说：‘这是我的身体，为你们舍的，你们也当如此行，为的是纪念我’。我们来看《约翰福音》第六章的相似性：6：3-4：耶稣上了山，和门徒一同坐在那里。那时，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

6: 11: 耶稣拿起饼来，祝谢了，就分开给那坐着的人；然后他在 6: 35, 53, 56 节说：我就是生命的粮；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：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，不喝人子的血，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；吃这粮的人，就永远活着。你看，路加在 22 章里说的，他没有在第 9 章说。约翰在他写的福音书里，没有记录主的晚餐，但他把这记录在了喂饱五千人的神迹这段里面，并且还特意提到那是逾越节。

从这一切上，约翰看上去是在教导我们关于基督的死，和最后晚餐。尽管这可能不是约翰记录这个故事的唯一目的，但我们很难错过《约翰福音》第六章和主餐的联系、主餐的意义、人参与主餐的必要性以及主餐的时间。也就是说，这一切把第六章和主餐联系在一起。假如你一读上去没有直接读出来，但至少从耶稣在第六章的教导上，可以知道主餐的意义。

加尔文不想给罗马天主教在弥撒仪式上的圣餐变体论找任何借口，因此他在解释《约翰福音》第六章时，说了一段很有意思的话：

基督在《约翰福音》第六章里主要不是教导主餐。基督是要我们相信他、凭信心参与领主餐。这一点儿也没错。

因为罗马天主教认为，主餐上的饼与酒就是基督的实际身体和血液。加尔文接着说：

但我承认，约翰福音第六章里所教导的，确实象征性地代表了主餐、并且事实上赐给了他的信徒。基督设立主餐就是证实

他在《约翰福音》第六章的教导。

加尔文是说，基督设立的主餐，就是对《约翰福音》第六章这篇讲道的证明和印记；从字面上看，《约翰福音》第六章所教导的不是主餐，但实际上主餐里的饼和酒所代表的，我们从圣灵所领受的饼与酒就是基督在《约翰福音》第六章所教导的。那么一会儿我们从这张桌子上领受的到底是什么？（注：普牧师是指着台下的主餐桌子说的。像其它改革宗教会一样，我们教会每个礼拜都领圣餐）我们吃的饼就是基督的肉体身子吗？我们喝的葡萄酒就是基督的真实血液吗？不，就像当时耶稣分给门徒们的饼不是他的肉体，酒不是他的血液一样。门徒们没有吃惊地说，看哪，主行神迹把他的身体放到饼里去了。但是我告诉你们，你们领受的一点都不比基督为罪人破碎流出的真实肉体 and 血液少。你们与之有份的，是主的身体和宝血。《约翰福音》第六章说的明明白白，你若不吃基督的身体，不喝基督的宝血，你就没有生命在你里面。并且，这吃、喝是凭着信心，等一会我们凭着信心到这张桌子上领受的就是基督的身体、基督的宝血。我一般不在讲道的时候读《信仰告白》（注：即：西敏信仰告白），因为我们的信，最重要的不是因为《告白》，而是圣经的话。但今天我想要读给大家听的，是西敏信仰告白《小要理问答》作者们直接根据圣经的话给出的答案。

第 96 问：什么是主餐？

答：圣餐是圣礼。我们在其中照基督的吩咐分发并领受饼和

酒，以表明他的死；配领受者并非属物质地或属肉体地，而是藉着信心领受他的体和血，以及其一切恩惠，使他们的灵命得滋养，在恩典里有长进。

这句话很长，也很不容易理解。这是有原因的。因为基督在这件事上的教导的确非常难懂。他既没有简单地说，主餐就是为了纪念我，也没有单单说，饼和酒就是他的身体和血液。基督设立主餐的时候，他人还在那里，但他却说了如此惊人的话：这是我的身体，你不吃就没有生命；这是我的血，你不喝就不能活。保罗对哥林多教会说的话也很强烈。

《小要理》答案中第一点是：领受饼和酒是 **表明主的死**。这话是从哪儿来的？你们每逢吃这饼喝这杯，是表明主的死（哥林多前书 11：26）。保罗说 **表明主的死**，不是说我们口里的话，而是我们吃饼喝杯的行动在宣告基督为罪人被钉十字架而死。我们的行动就是宣言，宣告基督的身体为罪人而破碎。

答案的第二点是：我们与主的身体宝血有份（注：上述译本用了‘我们在其中’）。请注意，要理问答特别强调我们是籍着信心领受。没有信心，饼和酒本身是无益的。所以关键是信心。洗礼也一样。无论是婴儿还是成人，我们都凭信心为他们施洗。那受洗之人回头看的时候，可以说，我信的是这洗礼的神；我信的是把信心带给我的圣灵；我信的是基督耶稣受了死的洗礼。约翰在第六章里告诉我们，无论是谁，信的人就有永生。圣经明确地教导，假如你不在基督里，基督不在你里面，你就没有生命。

你必须在基督里，基督必须在你里面。基督在后面的十五章里说：**我是葡萄树，你们是枝子；常在我里面的，我也常在他里面，这人就多接果子。因为离了我，你们就不能做什么。人若不常在我里面，就像枝子丢在外面枯干，人拾起来扔在火里烧了。**基督在这里教导了两件事：常在他里面的，接果子，得永生；不常在他里面的，扔到火里，遭永刑。所以，常在他里面，他就常在你里面，这是两个相辅相成的必要条件。这也是 6：56 所教导的：**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，我也常在他里面。**常在他里面的方式就是吃他的肉喝他的血。基督说的吃喝就是到他这里来、信靠他。你若常在他里面，他也常在你里面，那么基督所成就的都是你的；你所做的就是他的。基督复活时，父称他为义，升上天，坐在父神的右边；成为君王祭司；如果你在他里面，他也在你里面，那么这一切都是你的事实，你的将来。子所有的，就是你的；你所有的，都在落在了各各他的十字架上。这不正和我们在亚当里面一样吗？我们没有在乐园里；我们没有作出那个决定；旧约、使徒保罗明确说明，亚当的就是我们的；我们在乐园里参与了亚当的所做作为；他代表了我们，因此我们都成为罪人，都被定罪。基督说，为了除去这一切，你们必须在我里面，我在你们里面。不然的话，你们就没有生命，就死在你们的第一个父亚当里面。

让我再来问你们一个问题：逾越节是关于什么的？当然，那是以色列人在埃及作奴隶时，神所设立的，是神显示给法老看的最后一个神迹，显明他是掌管万有的王。他叫每个以色列家庭杀

一只羔羊，把羔羊之血涂在门框上；快速地把羊烤了吃。神应许说，凡门框上有羔羊之血的，灭命天使就会越过去。而没有羔羊之血的，就必遭惩罚。神要求以色列人过逾越节是一次性的呢？还是经常性的？他们被从埃及救出来发生过几次？只有一次，对吗？但神命令从此以后，每一代以色列人都必须守逾越节、吃逾越节宴席。当他们吃的时候，他们是在干什么？他们是在参与那一次性的出埃及。不是他们回到那里，重新体验；也不是将来再回发生，而是当他们吃的时候、当他们纪念的时候，神就悦纳了他们；他们便与那个事件有份；神对以色列的后代说：你们被救出、得自由。记得《申命记》里神对第二代以色列人说的话吗？就好像他们当年也在逾越节的那个晚上，从奴隶成为自由人。原因是，他们参与了这个圣约纪念，一代接一代，直到旧约结束新约开始。以色列人仍然可以说‘我’、‘我们’是埃及的奴隶；‘我’、‘我们’得了自由，因为我参与了逾越节。

主餐所发生正是完完全全一模一样的仪式。主餐是纪念，但不是我们以为的纪念。我们概念里的纪念，是主观上想起耶稣为我们所做的；这纪念是圣约的纪念。在此纪念仪式中，我们参与了历史、参与了此事件。所以，今天早上你们领圣餐时，不是耶稣重新被钉十字架，而是我们参与了被钉十字架；否则，我们就没有生命。你们知道，神将要审判这个世界。任何犯罪的人，都将承受他的忿怒惩罚。你、我之所以能够活，是因为神越过了此审判，是因为神已经将他的忿怒降在了十字架上，审判了他子民的

罪。当你吃这饼喝这杯的时候，你不仅是吃喝，而是高声喊出：凭着信心，我是十字架的参与者！基督在那十字架上代替了我；我在十字架上和他同死；现在我活在他里面！这就是为什么保罗可以说 **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**。保罗被钉在那十字架上了吗？是，也不是。他的身体当时没有在十字架上，但因着信心，他参与了十字架，所以 he 可以说，**现在活着的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**；这也是为什么他对歌罗西教会说，你们已经和基督同死，所以要治死你们在地上的肢体，就如淫乱、污秽、邪情恶欲和贪婪。

所以，我们领圣餐的时候，不仅仅是纪念基督，并且是凭信心与基督的死有份；我们参与了被钉十字架，因此神的忿怒就不再临到我们。请大家看哥林多前书第十章，在读 16 节之前，让我们先来读一下 14-15 节，了解上下文：**我所亲爱的弟兄啊，你们要逃避拜偶像的事。我好像对明白人说的，你们要审查我的话。**我们再看 10：16-18：**我们所祝福的杯，岂不是同领基督的血吗？我们所掰开的饼，岂不是同领基督的身体吗？我们虽多，仍是一个饼一个身体，因为我们都是分受这一个饼。你们看属肉体的以色列人，那吃祭物的岂不是在祭坛上有份吗？**

我想稍微解释一下。保罗在这里所用的‘参与’‘有份’这个希腊原文‘coinonia’一词，通常也可作‘交通’‘分享’。但是我们应该来看保罗说话的上下文，他的意思是‘交通、分享’‘具有一种关系’吗？当我们说我们与基督的血‘coinonia’时，我

们是在和他的身体和血‘分享或具有关系’吗？从抽象概念上，我们一般不会这么用。但‘coinonia’这个词不单单是‘具有关系’，还有‘参与’或‘有份’的意思。我们从第一世纪到第四世纪的文学作品里也知道，‘coinonia’常常用在‘参与’‘有份’上。也就是说，当coinonia这个词用在抽象概念上时，经常是指‘参与’或‘有份’。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十章这里的用法也是这样。并且不光是这在这里，他在腓利比书第三章里也说：**使我认识基督，晓得他复活的大能，并且晓得和他一同受苦，效法他的死，或者我也得以从死里复活。**很明显，他说的‘一同受苦’就是‘参与’基督受苦的意思。

（注：这样看来，16节和合本翻作‘同领’的这个词，是‘参加、参与’，而中文单译作‘同领’似乎不那么清楚）

因此，当我们凭信心吃饼喝杯的时候，圣灵使我们和基督的身体、宝血以及基督在十字架上所赎买来的一切益处有份。凭信心与基督有份，不仅发生在领圣餐的时候，也可以发生在任何时候。但神赐给我们圣餐，好坚固我们的信心，并且他应许在这里和我们相见，赐给我们祝福。好叫我们知道，如果我不吃基督，我就没有生命，就不能活着。我们不常常在那里怀疑吗？我怎么知道我在基督里？我的言行常常不像是在基督；有时候，我恐惧害怕极了。我不知道基督是否真的爱我。神说，你们吃这饼、喝这杯，以你们的吃喝宣告：基督为罪人死了；同时，你们也以吃喝宣告，那些在基督里面的，基督也在他们里面，他们有永生。

你们注意到没有？基督说，吃（圣餐）是信他的一部分。为什么是吃呢？我们知道逾越节牺牲羔羊被杀、烤好，以色列人吃。你也可以问：为什么吃？因为那羔羊代替了他们，与那羔羊有份，你就要吃羔羊；旧约里的平安祭也一样，你杀了那牺牲，献在祭坛上，然后吃那牺牲，象征着这祭是为了我，我在这祭里面，摆在祭坛上，除去我的罪，使我得到那牺牲的益处。所以基督说，你们吃我的身体喝我的血，就有生命，我就在你们里面。

等一会你们领圣餐，神说吃这饼喝这酒的这个行动表明了基督在你里面，你在基督里面。如此，你必活着。他邀请你到这张桌子上来，不仅仅是纪念，并且是要你信；你在吃的过程中，所接受的就是基督自己！不是靠你的嘴吃进去，而是神的灵赐给你。这也是为什么，这张桌子被称为祝福之桌。这不是一章恐惧害怕的桌子，使你到面前来说，我是个何等败坏的罪人，让我记住我所犯下的一切罪，看我是否配领此圣餐。今天早上我们开始敬拜的时候，你已经认了罪，已经因着信蒙了基督的赦免；你来参与圣餐，与基督的身体有份，知道基督为了你的罪死了；若他在你里面，那么他的所有都是你的。你当喜乐，因为神在基督里对你满了恩典。让我们一起吃、喝，纪念主耶稣基督为人罪被钉了十字架，为罪人为你被破碎，流出宝血。

让我们一起祷告。

注：翻译《约翰福音》13讲时，正赶上普牧师讲一个新的系列，其中有一篇就是关于圣餐的，因此把它翻出来附上，作为《约翰福音》这一讲的补充材料。

《圣餐》

哥林多前书 11：23-26； 利未记 24：5-8

普杰西牧师

21017年8月23日

你们应当如此行，为的是纪念我 我记得小时候去的那间大型的美南浸信会里，这句经文被刻在圣餐桌上。去年我在田纳西州担任作牧师的那间教会，也把这句话刻在圣餐桌上。这是主耶稣说的话，非常重要。但我担心的是，我们常常没有真正地理解这句经文，把重点放在了这句话里不那么重要的地方。在绝大多数福音派教会里，我们把主餐只看作是纪念，也就是我们的记忆。因为大多数人认为，领圣餐是基督徒，也就是我们自己，纪念基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所做的，认真严肃地思考自己的问题，并且悔改。这就带来了问题：我们为什么要每个主日都领圣餐呢？我省察自己够不够？我是否配领圣餐？也就是说，我们认为，领圣餐主要是我们的行为和思考。毫无疑问，我们的纪念是圣餐的一部分，但我们应该问的问题，但很多人连想都没想过的是：圣餐

的最主要内容是什么？神为什么命令我们要如此行？

现在就让我们一起来读：我当日传给你们的，原是从主领受的，就是主耶稣被卖的那一夜，拿起饼来，祝谢了，就掰开，说：‘这是我的身体，为你们舍的(掰开的)。你们应当如此行，为的是纪念我。饭后，也照样拿起杯来，说：这是我的血所立的新约。你们每逢喝的时候，要如此行，为的是纪念我’。你们每逢吃这饼，喝这杯，是表面主的死，直到他再来。

第一点比较简单：我们先来看神要求我们在领圣餐时做的事：你们应当如此行。从语言上看，这是保罗的整个这段话里唯一的动词。我们翻作‘纪念’这个词好像是动词，但实际上原文是个名词。换句话说，保罗要求我们去做的是，或‘如此行’就是吃饼喝杯。这个要求看上去很简单易懂，但我们在领圣餐过程中，常常容易忽视‘吃、喝’这个命令，而把注意力放在‘纪念’这个思想活动上。这个命令保罗重复了几次：你们应当如此行，为的是纪念我；你们每逢喝的时候，要如此行，为的是纪念我；你们每逢吃这饼，喝这杯。所以，在领圣餐的时候，我们所应该做的最主要的事情是：拿起饼来吃、拿起杯来喝。这就是神在领圣餐时对我们的命令。

第二点就不那么简单：作为我的纪念（注：和合本翻作‘为的是纪念我’）。很多人把此理解成为，我们吃喝主餐是为了纪念耶稣。这和语言的使用有关系。比如说，今天如果我们去参加某人的‘追思礼拜’（注：中文翻作‘追思’的这个词，英文是

memorial, 即: ‘纪念’的意思), 进去的时候, 会拿到一张节目单, 上面印着醒目的标题: 《约翰·史密斯的纪念》(注: 这当然是英文的表达方式)。《约翰福音》里主耶稣说: 你们要如此行, 作为我的纪念。这在我们听来, 和上面的追思礼拜的表达方式差不多。追思礼拜上, 我们回忆约翰·史密斯的一生, 我们怎么认识他的, 他所做过事情, 他是一位好丈夫或者好父亲, 等等。这也是今天我们在领圣餐时所做的, 纪念耶稣所做的, 思想他为了我们被钉十字架。但是保罗在这段经文里没有这样要求我们。作为我的纪念 是不是这个的意思?

在我们国家, ‘纪念’即使是现代的用法, 也有比上述所的含义更多。比如说, 华盛顿的越战纪念碑。它是一个客观象征, 它在诉说那些为了这个国家而死去的人们。当你从那里走过的时候, 和你的主观思想没有关系; 它在那里见证那些牺牲的人们, 与你的观点、思想无关。因此, ‘纪念’不仅仅是个人的怀念记忆, 更是在述说某件事情、见证某件事情。

哥林多前书 11 章的这段经文里, 我们译作 ‘我的纪念’ 或 ‘纪念我’ 的希腊原文是两个词。问题是: 圣经是这样使用这两个词的? 我们应当如何理解? 前面我们已经提到过, 整个这段经文里, 唯一的一个动词是 ‘如此行’, 作为纪念。这两个词或这两个词所组成的词组可以在旧约里找到。我们可以从旧约在这两个词的使用上知道保罗说的是什么。我们知道, 保罗的教导里常常引用旧约, 这两个词的使用也不例外。他使用这两个旧约已经

用过的词来提醒读者。今天早上我们读了《利未记》24：5-8节，摩西告诉他们，要取细面，烤成十二个饼，代表以色列的十二个支派，分两行摆列在桌上，又把乳香放在饼上。香气上升，献给耶和华。摩西是这样说的：**又要把乳香放在饼上，作为纪念，就是作为火祭献给耶和华。**请大家注意，这是很重要的一个地方。这个描述方式和保罗在哥林多前书11章的描述方式一模一样。**作为纪念**这两个词在利未记和哥林多前书里使用了完全相同的顺序，含有同样的意义。保罗从利未记里把摩西的这个表达拿来用在了主餐上。很明显，饼和乳香香味上升，和人的思想无关。乳香不是在提醒任何人去回忆什么，而是作为纪念上升到神那里。或者说，随着香气上升，它在神面前作见证。著名的信义宗解经家卡尔·迪勒曲在他的《利未记注释》中这样写道：*当这十二个饼和上面的乳香代表了献祭人，摆在祭坛上，香气上升时，是在向耶和华诉说：‘请纪念我’。十二个饼代表了你所拯救的十二个支派。你说过，你要恩待我们，请纪念你说过的话，纪念你立的约，纪念我们。我们是你的子民。*

所以，哥林多前书说的‘**作为我的纪念**’，就像越战纪念碑一样，是在作见证，见证我们是你的儿女；听众是神自己；纪念基督为他的子民所作的牺牲。也就是说，主餐是以客观的方式证明，我们是你的子民，这是你的应许。基督在设立圣餐时说，**这是我的血所立的新约**。神是说：我和这新的国、新的民立约，他们是信我儿子的人；我为他们设立这顿圣餐作为纪念；这圣餐是

我们立约的记号。说到约，我们应该知道旧约里约的记号与其功能。我们常常因为对一件事情太熟了，熟到一个程度，不管你听过多少遍相反观点，你仍然坚持已经在你脑子里形成了的观点。挪亚时代神用大洪水淹没了整个世界之后，他与全地立约，说从此以后不再有大洪水。他让彩虹挂在空中作为记号。每一次看到彩虹，我们会想起什么？我们想起神不再发大洪水淹没世界，对吗？不！圣经不是这么说的。神说，每次我看到彩虹，我会纪念我发誓立约，不再发大洪水。听上去是不是有点怪？神为什么需要记住呢？我们什么时候听见过神老了、记忆了减退了？是的，听上去的确很奇怪，但这就是圣经的话。

记号是一个可见的记号，观众是神自己；记号的效果是神会纪念，纪念他立的约，纪念他赐的应许。再举以色列大祭司的例子。《出埃及记》28章和39章的有些经文读来显得冗长，我们往往心不在焉。大祭司进至圣所，到神面前的时候，要带上胸牌，胸牌上有十二块宝石，代表了什么？以色列的十二个支派。这些宝石被称为什么？纪念宝石（出埃及记28：29 **在耶和华面前常作纪念**），不是让大祭司记住以色列有十二个支派，而是大祭司胸佩戴着以色列十二个支派的胸牌，来到神面前。于是神就会纪念他所说过的话。正是这样的语言，使保罗在哥林多前书里说：**你们应当如此行，作为我的纪念**。请注意，保罗没有说，你们应当如此行，为的是你们来纪念我。而是 **你们应当如此行，作我的纪念**。他为什么这样说？好消息！保罗告诉了我们为什么。他

没有让我们去猜。

今天早上的最后一点：为的是宣告。保罗告诉我们 应当如此行的原因：

你们每逢吃这饼，喝这杯，是表面主的死，直到他再来。 保罗是说，在你们每一次吃这饼喝这杯的时候，不是用言语，而是以行动表明或宣告基督的死，他的身体破碎，他的宝血流出。理查·巴克斯塔（清教徒神学家）在这件事情上这样写道：*主餐是教会用以向父表明，这是他们所信靠的、为了除罪而作的牺牲；他们盼望神会悦纳他们。*

我们的《告白》（即：*威明斯特信仰告白*）这样说：*我们以分、领饼与酒，表明基督的死。*

一会儿我们就要来将这饼掰开，将这杯传下。为的是表明、宣告一个纪念。谁是我们的听众？是神自己。我再说一下，这话对我们来说，听上去很奇怪。因为我们早已习惯地认为是我们自己在纪念基督。但神要求我们做的只有一样：吃这饼喝这杯。我们的掰饼喝杯表明基督为罪人死了；我们的掰饼喝杯请求神纪念我们；纪念你说过的话；纪念你与你的儿女立的约；你说过，任何信你儿子的人，任何在你儿子里面的人，你必不审判；求你纪念，基督为我们的罪死了。所以，今天早上最主要的、最重要的是神的纪念，而不是我们的纪念。我们一个礼拜接一个礼拜地如此行，是为了向神表明，我们的信心、我们的安慰不在我们自己里面；不是因为我们的态度、不是因为我们为自己的罪后悔，是

因为你说过，你满有怜悯，你必怜悯任何信你儿子耶稣基督的人；求你实现你的应许。

这种观点让我们感到很不舒服，主要是因为我们知道神早已知道万事，但圣经就是这样教导的。想一想神在历史中立下的所有约，想一想神说到他自己的时候的话吧。请听《出埃及记》第二章的话：过了多年，埃及王死了。以色列人因做苦工，就叹息哀求，他们的哀声达于神。神听见他们的哀声 猜猜神就怎样？就纪念他与亚伯拉罕以撒雅各所立的约。请注意，无所不知的神，选择了使用这样的语言：神听见他们的哀声，就纪念他与亚伯拉罕以撒雅各所立的约。

这就是我们今天要在这里做的。我们以吃饼喝杯的行动对神说，求你纪念耶稣基督，纪念他的身体为罪人破碎，他的宝血为罪人流出。我们承认，即使是我们最好的记忆力也永远不够，哪怕是我们不停地认罪悔改也根本不足；无论我们怎么预备，我们永远也达不到配领圣餐；唯一能使我们与圣餐有份，能使我们在神面前能够拿起饼、举起杯来的，是基督的献上、基督的牺牲。愿我们记住这一切，让我们来到主的圣餐桌前，来按照他的命令，如此行。

让我们一起祷告。